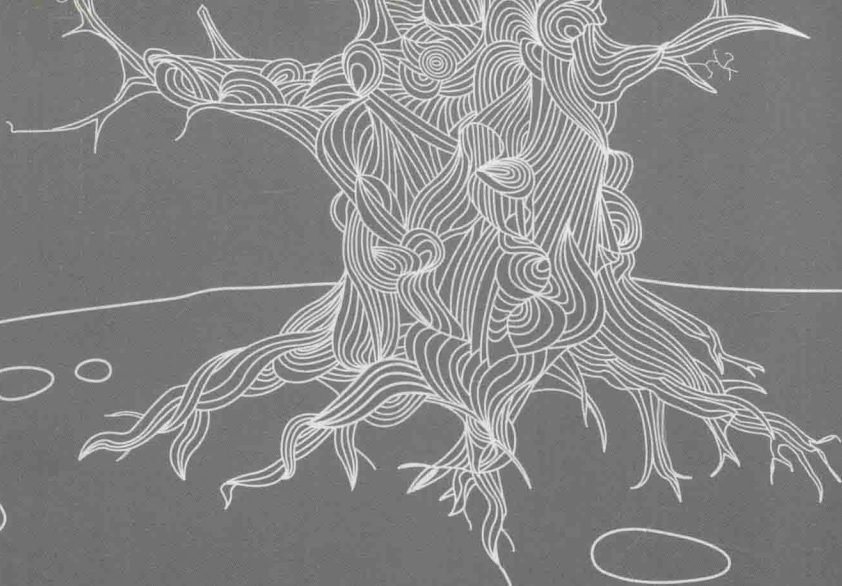




鸩之媚

司溟◎著

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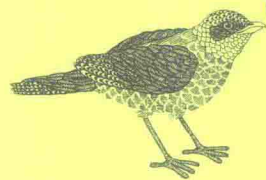
毒鸟也，
羽毛有剧毒。

之

助词，
表示领有、连属关系。

媚

媚态之在人身，
犹火之有焰，
灯之有光，
珠贝金银之有宝色。
女子一有媚态，
三四分姿色，
可抵过六七分。



司溟◎著

ZHEN

ZHI

MEI

鸫之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鸪之媚 / 司溟著.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14.5

ISBN 978-7-5385-8380-9

I. ①鸪… II. ①司…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93893号

出 版 人 刘 刚

策 划 锦绣文唐

责任编辑 张晓峰

封面设计 八 牛

开 本 710 mm × 980 mm 1/16

印 张 19

字 数 405千字

版 次 2014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5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发 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 编 130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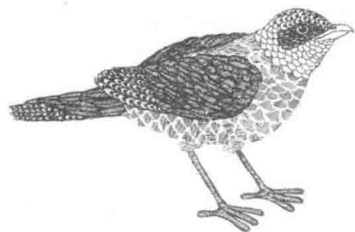
电 话 总编办: 0431-85644803

发行科: 0431-85640624

网 址 <http://www.bfes.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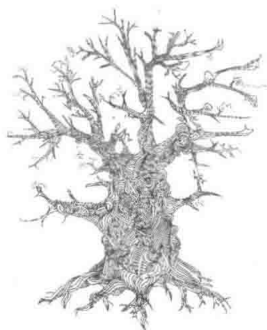
印 刷 三河市航远印刷有限公司

定 价: 29.80元



目录 | contents

001	第一章 爱的荒漠
011	第二章 萌芽
022	第三章 局外人
029	第四章 人间喜剧
040	第五章 窥视者
057	第六章 追忆似水年华
077	第七章 一双蓝眼睛
091	第八章 远离尘嚣
098	第九章 伤心之家
110	第十章 恋人絮语



目录 | contents

127

第十一章 死者的葬仪

136

第十二章 巴黎的秘密

154

第十三章 爱情赏味期

174

第十四章 命中注定的角色

187

第十五章 我们不能白头到老

202

第十六章 夏天的故事

214

第十七章 在撒旦的阳光下

229

第十八章 忏悔录

240

第十九章 爱的容忍

254

第二十章 真爱存在

267

第二十一章 日出时让悲伤终结

274

第二十二章 爱的挽歌

290

第二十三章 理想的丈夫





第一章



爱的荒漠

“我又来迟了。”一个低而软的女声在教室门口响起，那声音像夜色下的流水，光是听着就让人不自觉地感到神思迷离。

随着清脆的高跟鞋声，顺着两条莹洁匀称的小腿往上看，是及膝的黑色真丝裙摆。说来也奇怪，那裙摆伴着步伐几乎全无一丝震颤。据说古时候夫家考验新妇的妇容，会在裙摆系一溜金铃铛，小家碧玉走起路来往往惊涛骇浪一般，叮叮当当响个不停，而大家闺秀却能让金铃一声不响。

女子随意地将手包往讲台上一搁，斜斜地倚靠在讲台一侧，懒洋洋地用法语说道：“今天我们来看杜拉斯的《情人》。”

“我已经老了。有一天，在一处公共场所的大厅里，有一个男人向我走来，他主动介绍自己，他对我说：‘我认识你，我永远记得你。那时候，你还很年轻，人人都说你很美，现在，我是特地来告诉你，对我来说，我觉得你比年轻时还要美，那时你是年轻女人，与你年轻时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容颜。’”

她没有书本，也没有教案，只是闲闲地抱着两只胳膊将小说开头用好听的音色背诵了出来。那一串串小舌音像绝世名伶的水袖，一迭一迭地漾到你面前，叫你眼花缭乱、目眩神迷。下面的学生神情专注，无论男生还是女生，眼睛都片刻不离那两片朱红的嘴唇。

背完了第一段，女子忽然冒出一句，“杜拉斯是个骗子，她借男人之口说‘你与你年轻时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容颜’。这样的话你们信吗？反正我不信。”

下面有哄笑声响起，她却不以意为地伸手捂住嘴巴，自顾自地打了个呵欠。一



般人打呵欠，上下颌会因为分开距离过大而出现层叠的双下巴，她却像舒缓脖颈的天鹅，优雅而高贵。雪白的指尖涂着猩红色的指甲油，如同一颗颗血珠，触目惊心。

呵欠打完了，女子又慢吞吞地说道：“人类是追求视觉愉悦的动物，无论男女。满是褶子的老脸，鬼都不喜欢，更别说男人了。”

有学生在下面唱反调，“伍老师，杜拉斯确实很有魅力，她七老八十的时候不是还有一个比她小四十岁的叫杨·安德烈亚的帅哥陪伴左右吗？”

女子不置可否地笑了笑，“很简单，因为那个男人有恋祖母癖。”

又是哄堂大笑。学生们都知道这位留法归来的伍老师平素最是任诞肆意，从不以什么礼法规矩约束学生，于是别有用心地追问道：“伍老师，难道你不相信有不以长相为考虑因素的真爱吗？”

“真爱？”伍媚红唇一弯，“难道不考虑相貌便是真爱？那是对下一代的不负责任，可不是什么真爱。”

有男生怪叫：“伍老师，你太刻薄了，你这话让我们这些路人长相的情何以堪？”

伍媚微微一笑，“所以你要好好学习，早点成为富二代，然后才能为你的下一代引进来自母系的优质相貌基因，中和一下来自父系的路人长相。”

学生们笑得越发大声，先前讲话的男生倒也不以为忤，他一本正经地摇摇头，“美貌是消耗品，根本无法保值，我还是喜欢像伍老师你这样有气质和内涵的女人。”

“你这是夸我还是损我呢？”伍媚眼梢一扬，“夸一个女人气质好不就是明摆着说她不好看嘛。漂亮、可爱、温柔、气质好，前几个都靠不上才可怜巴巴地落个气质好的安慰奖，对吧？”

男生看着她略带嗔意的脸，只觉一阵心率失齐，讨饶道：“伍老师，我错了，您是美貌与内涵并重，才华和气质齐飞……”

伍媚却忽然看他一眼，肯定道：“你不是法语系的。”

男生脸一红，“我是学国贸的。”声音也低了下去。

伍媚并没有在这个问题上纠缠，她淡淡开了口：“所有的爱情都从皮相开始。人性永远是贪婪的，总是妄图两全。在无法两全的情况下，一个满腹才华的秃顶胖子和一个初中毕业一头乌发的英俊小青年，我会选择后者。下面我们来看王道乾的译本。”

学生已经自觉安静下来。

.....

丁零零的下课铃响起，伍媚如蒙大赦，抓起手袋便摇曳生姿地出了教室。男学生怔怔地盯着那纤细的背影，那身段，每一寸每一分都像是活的。

伍媚刚走进她那辆正红色的奥迪Q7里，第一件事便是甩脱了两只高跟鞋。平底的绣花鞋刚穿上了一只，手袋里的电话便响了起来。

拿出电话，看着来电人的姓名，伍媚好看的眉头微微一皱，“找我干什么？”

那头轻微的一声哧笑，“好个忘恩负义的女人。”

“我要是忘恩负义，你现在还能和我说话？”伍媚语气冷峭。

尖细的男声停顿一下，“帮我一个忙。‘暝色’的独舞舞者不做了，我一时找不到人，你帮我撑一下今晚的场子，就一个晚上。”

伍媚眼光微垂，怔怔地看着自己的左脚脚踝，自嘲一般说道：“你找错人了。”说完便要挂电话。

那头男声急了：“伍媚，我知道过去有些事我做得不地道，但是你晓得我拒绝不了阮咸，麻烦你看在我们过去的交情上就帮我这一次。”

沉默了半分钟，伍媚面无表情地说道：“好。我只跳一支舞。”

仿佛生怕她反悔一般，男子赶紧说道：“晚上九点。我亲自给你伴奏。”

伍媚已经挂了电话。

同一个时间段。沈陆嘉的特别助理岑彦正在给新来的秘书，同时也是他的学妹薛心璐上课——如何为沈总服务。

“沈总不喜欢下属穿太过鲜艳的颜色。”他自己颠来倒去就是黑、灰、藏青三种颜色的西服，也是拜沈总所赐。

“向沈总汇报情况时言辞一定要简练而准确，不允许出现不必要的形容词、副词，更不可以使用诸如‘啦’、‘啊’、‘呀’等感叹词。当然你有什么事情一般是先向我报告，告诉你这些只是为了防止一些特殊情况，免得你怎么被开了都不知道。”

“沈总最讨厌不守时的人。上个月通过沈总的二叔和晟时搭上关系的一家企业老总，就因为谈合约时对方迟到了两分钟，沈总便拒绝和对方合作，理由是一个连自我时间都无法管理的人不足以成大事。”

薛心璐吐了吐舌头，“师兄，沈总是不是真的像传言中那么英俊？我听说沈总开会，所有的报表数据他只要扫一眼就能过目不忘。他的大脑就像超级计算机一样，无论多复杂的运算，他几秒钟就可以把最终结果报出来——”

未等她说完，岑彦便严肃道：“最要紧的一点，沈总最不喜欢有人八卦，尤其是以他为主角。晟时的每一位员工嘴上都是这样的。”岑彦做了一个拉拉链的动作。

薛心璐这才自觉噤声。

“另外，沈总还有几个小习惯，比如喝咖啡必须放四块方糖……”

薛心璐正在心里感叹，原来现实生活里果然不是每个总裁都像小说里写的那样，爱喝猫屎咖啡或者不加糖的黑咖啡，却忽然发现身侧的学长早已经如同一张绷紧的弓弦，快步朝磨砂玻璃门走去。

依稀有一个修长的人影正在靠近磨砂门，薛心璐心脏控制不住地一阵狂跳。“沈总。”岑彦恭恭敬敬地垂手站在门边。

惊鸿一瞥间，薛心璐只看见沈陆嘉长着一张极为英挺的面孔。似乎觉察到了她的眼光，沈陆嘉锐利的目光扫过新来的秘书，冷淡地交代助理道：“核对一下今天的行程。”

“好的。”



薛心璐早在沈陆嘉犀利的目光看向她时，便低眉顺目地站到了岑彦的身后。从她的视线里只能看见一双被普鲁士蓝的西裤包裹的长腿。

太阳慢慢西沉，暮色像晕开的墨，逐渐洒满整张天幕。

“这就是你说的好地方？”沈陆嘉蹙眉看着油漆斑驳的“暝色”招牌。

“你看看这名字多有文化内涵，暝色入高楼，有人楼上愁。”骆缙川嬉皮笑脸地钩住好友的肩膀，“中国不是有句古话叫独乐乐不如众乐乐吗？”

沈陆嘉忍不住纠正道：“连我这种语文不好的人都知道，前一个乐（yuè）是动词，指欣赏音乐，后一个乐（lè）才是快乐的意思。”

骆缙川却是一脸不耐烦的神气，“我是香蕉人，你不能拿这些多音字来绕我。”一面说，一面把沈陆嘉半拖半拉进了暝色。

虽然这家夜店外观毫不起眼，但里面倒并不像沈陆嘉想象的那般污浊不堪，装潢反倒别有格调。

“骆二少。”苏浙穿着杏子红的衬衫，含笑朝二人款款走来。

“苏老板。”骆缙川眼见着苏浙一双水波潋潋的眼睛直往好友身上飘，感到好笑地提醒道，“苏老板，我朋友不是你那条道上的。”

苏浙一笑，“骆二少想多了。苏浙只是见您这位朋友气质高华，有如珠玉在侧，自惭形秽罢了。”

苏浙抬手看表，估计伍媚快要到了，便主动结束了寒暄，“骆二少喜欢的那个包间我给您留着了，二位随意，我先失陪一下。”

沈、骆二人往楼上走时，骆缙川朝苏浙的背影一努嘴说道：“别看他是个玻璃，背后的水倒真不浅。”

沈陆嘉没有接话，只是自顾自地低头往包房里走。幸好骆缙川知道他是个心思重的，也不以为意。

“哎呀，真舒服。”刚进包厢，骆缙川就把自己摊平在沙发上，惬意地直哼哼。

沈陆嘉看着好友的模样，蹙眉道：“我承认这里的装潢档次是不低，可是骆二你这副样子是不是太夸张了？”

骆缙川立刻嚷起来，“还不是我哥，我对酒店管理一点兴趣都没有，他非逼着我当什么执行董事，每天让我和那一群老东西叽叽歪歪打嘴仗。他自己倒好，追着女人回美国了。你说我容易吗？我容易吗？”正说得“义愤填膺”，从门外忽然传来一阵悠扬的乐声。

骆缙川立刻从沙发上一个鲤鱼打挺坐起来，“好戏上场了，陆嘉。”

“我在这儿坐会儿，你自己去看吧。”沈陆嘉依然一副兴致缺缺的样子。

“走吧。知道你今天下午被你家沈老太爷骂了个狗血淋头，心情不好。这人生啊，就得自己学着找乐子，不然岂不是得闷死？”骆缙川心性里总是带着一股憋直之气，所以沈陆嘉总是拒绝不了他，只得和他一齐往看台走去。

不得不承认二楼的看台设计得极好，在上面视线将整个一楼舞台俯瞰无余。空阔

的舞台上此时只静静地站着一个女子。乌发，雪肤，红裙，她头颈低垂，仿佛将楼上楼下所有雄性的目光隔绝在外。

骆缙川眯眼，“怎么换人了？”

吉他的伴奏响起。苏浙不知何时换了一身黑色的衬衣，右手拨着弦从帷幕后一步步走向光的所在。

骆缙川还没来得及感叹苏浙今日居然亲自出场，却见那女子忽然动了起来。她如雪的玉臂轻轻一抖，手里的响板发出清脆的响声。然后一个回旋，殷红的裙摆抖成一朵骄傲的大花。

苏浙手里的吉他声愈发激扬。伴着音乐，女子用她的修眉妙目、纤细的手指、柔韧的腰肢、优雅的脚步、巨大的裙裾、灵动的舞步、繁响的踢踏、轻云般的漫移、旋风般的疾转，瞬间攫取了无数迷恋和倾慕的眼光。

苏浙却敏锐地注意到了伍媚左脚的虚弱。弗拉明戈要求舞者在舞蹈时用脚跟和脚掌踏击地面，从而和响板的节奏相呼应，伍媚左脚的叩击声比右脚低了一个音高。

沈陆嘉默默地看着跳舞的女子，她素着一张脸，只是用口红极为精致地勾勒出了两片唇。她的眼珠子非常黑，清澈到几乎寒冷的地步，像雪夜里的北极星。沈陆嘉不由想起他在英国威斯敏斯特教堂里看见的天使画像。这个红衣女子，像一簇跳跃的火焰，灼痛了他的神经。于是他转身往包厢走去。

骆缙川望着好友折回的背影，摇了摇头，又专心致志地看舞去了。

随着舞蹈高潮的到来，喝彩声吹口哨声鼓掌声此起彼伏。在这时，一群便衣警察进了包厢。

“负责人呢？有人举报这里涉嫌淫秽活动。”为首的警察五大三粗，混浊的眼珠子直勾勾地盯着台上的伍媚。夜游神们哪里还敢久留，赶紧“呼啦”一下作鸟兽散，生怕牵扯其中。

苏浙面色一沉，丢下吉他，朝一干警察走去。

伍媚却慢条斯理地理了理鬓发，朝警察们妩媚一笑。这一笑，真当得《爱将》里那句歌词——媚眼轻舒出，千缕电。趁警察们还在一笑里没回过神来，伍媚忽然恶作剧一般朝楼梯处掠去。

“她跑了！”一个警察嚷起来。

苏浙看着追过去的警察，哭笑不得。她自然是不会有事的，不过这么一闹，他怕是要落下藏污纳垢的罪名了。

骆缙川则在楼上看得津津有味。

二楼是环形结构。感觉到身后的脚步声越发靠近，伍媚一个闪身，拧开门把手，如同鳗鱼一样滑进了一个包厢。

沈陆嘉正欲出门寻骆缙川，就感觉一个香软的身体跌进他怀里。

“那个跳舞的女人呢？”门外是气喘吁吁的男声。

伍媚眨了眨眼睛，伸手搂住沈陆嘉的腰，在他耳畔软声道：“先生救我，我只是



在这里跳舞的音乐系学生，不想进派出所。”

鼻尖是淡淡的清香，耳畔是温热的气息，沈陆嘉面无表情地推开她，“到沙发后面去。”

伍媚忍不住深深看了他一眼。乌黑的眉毛如同出鞘的剑，几乎是古典小说里被用滥了的那句“斜飞入鬓”，棕褐色的眼珠，眼神淡而警醒，一管窄而直的鼻子下是线条清晰的薄唇和坚毅的下巴。她见过很多长相出众的男人，眼前这个男人或许算不上最出挑的，但却给人一种沉稳和从容的气质。

于是伍媚拎着裙摆矮身蹲在沙发后面，沈陆嘉则重新坐回了沙发上，给自己倒了一杯酒。

门被粗鲁地打开，那群便衣进了包厢，来势汹汹，“我们是警察，在执行任务。”

沈陆嘉只是慢吞吞地低下头抿了一口酒，置若罔闻。

为首的警察只觉那男人的沉默里带着一种强大的压迫感，而且似乎有几分面熟，语气便放缓了三分，“我们也是接到举报，说这里涉嫌淫秽活动，楼下跳艳舞的女人似乎是进了这个包厢。”

“弗拉明戈不是艳舞。”沈陆嘉语气平淡。

骆缜川恰好推门进来，“哟，这是干吗？”他大刺刺地朝沙发上一靠，双手交叉枕在脑后，脚也搁在了茶几上。

藺川庙大菩萨多，这两位看着就是招惹不起的。为首的警察打了个哈哈，便带着手下赶紧退了出去，生怕惹祸上身。

骆缜川这才扭身，将头探向沙发背面，笑嘻嘻地说道：“美女你可以出来了。”

伍媚起了身，朝二人一笑，“刚才多谢二位了。”说完便要离去。

骆缜川一个滑步挡到她面前，“美女，天这么晚了，我送你回去吧。”

“我们学校学风很严的，被人看见了我今年就拿不到奖学金了。”这个年轻的男人眼睛里根本就没有欲念，只有好奇与逗弄，所以伍媚眼睛眨都不眨，随口便又扯了个谎。

骆缜川忽然将脸猛地凑近伍媚的脖颈，使劲一吸溜鼻子，“穷学生？那我怎么在你身上闻到了鸦片香水的气味？它好像还没有便宜到连穷学生都用得起的地步吧？”

骆缜川笑得恶劣，暧昧地又向伍媚的耳畔嗅去。

“这位先生，请您自重。”伍媚的语气听上去似乎已经带上了急意。她的手也触碰到了骆缜川的衬衫，是一个推拒的姿势。

骆缜川捉弄的心思更甚，一把按住伍媚的手。掌心触及衬衫下的男子胸膛，伍媚立刻畏惧似的将手往下滑去，想要挣脱。

一个躲，一个追，一直纠缠到皮带下的裤兜处。伍媚扭头朝沈陆嘉求救，语气哀恳，“先生，再晚我们宿舍就要门禁了。”

“骆二，放她走。”沈陆嘉也觉得好友闹得有些过了。

“爷就饶了你这次。”

“谢谢。”伍媚朝沈陆嘉道了谢，攥紧了右手，翩然出了包厢。

一楼的客人几乎走光了。苏浙一个人坐在吧台上，弹着不成调的曲子。酒保在他身后，安静地擦拭着玻璃杯。看见伍媚，苏浙从吧台上跳下来，将手袋拿给她。

伍媚接过手袋就要走。

已经喝得有些微醺的苏浙喊住她：“你的左脚……没事吧？”

伍媚的步子一下子顿住了。她头也没回，冷冷道：“不劳你费心。”

出了暝色，伍媚这才张开手掌，掌心里躺着刚才从骆缙川裤兜里“顺”来的悍马的车钥匙。潇洒地一扬手，车钥匙在月色下划过一道漂亮的弧线，准确地落进了路旁的垃圾桶里。伍媚这才心满意足地钻进自己的奥迪Q7里。

骆、沈二人离开时正值月中天。沈陆嘉已经遥控开了自己的玛莎拉蒂，却看见骆二手忙脚乱地将裤兜翻了个底朝天。

“钥匙不见了？”

“嗯。我记得我丢在裤兜里的。没有拿出来啊。”骆缙川表情郁闷，忽然他神色一变，恨恨地磨起牙来，“我知道了，一定是那个跳舞的丫头，是她从我裤兜里顺走了！”

沈陆嘉想了想，估计是骆二“调戏”人家时反被摆了一道，倒没看出来那个年轻姑娘有这么一手，当下叹了口气，“我送你回去，你的钥匙估计已经被她扔到垃圾桶里去了。”

“妖女！”骆缙川咬牙切齿，玩鹰的反叫鹰啄了眼睛，他怎能咽下这口气，“她最好别落在我手里，不然小爷非报今晚的仇不可！”

第二天早上没有课。伍媚舒舒服服地躺在床上，正睡得云遮雾障，却感觉有什么毛乎乎的东西正在扫她的脸颊。她将脸往鸭绒枕头里埋了埋，嘟哝道：“不二，别闹。”叫“不二”的俄罗斯蓝猫依然锲而不舍地用修长的尾巴搔着主人的脸，一面低低地叫唤着。

伍媚认命地将眼睛睁开一条缝，“是不是有电话？”

不二一双绿莹莹的碧眼盯住主人，又喵喵叫唤了两声，似乎在附和一般。

伍媚叹了口气，她实在想不明白为什么一只猫对手机有这么大的执念。或许这就是雄性生物对高科技产品的一种渗入骨血的爱好，不分种族。伸手拿过床头柜上振动的手机，伍媚在心底发誓今晚一定记得关机。

“大主编，扰人清梦是要掉Cup的。”伍媚一边讲电话，一边抚摸着不二美丽的蓝灰色短毛。

“乌鸦嘴！”阮沅还是下意识地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胸脯。

“你一定在低头看自己的胸部。”伍媚伸了个懒腰。

阮沅撇了撇嘴，“别装铁口神断。和你说正事。给《郎色》写《我是鸭汤》专栏的那个女人被我骂走了，现在找不到合适的人来接手，你帮我写一阵子。”

为什么最近老是要她江湖救急？她也不过是只有一颗脑袋、一个肩膀、一双手脚的小人物而已。何况她对爱情信箱这种专为痴男怨女、旷夫少妇承接涕泪苦水的东西



相当没有好感，对那些未经人事偏装作过尽千帆对人家的婚恋生活指手画脚的“爱情导师”更是嗤之以鼻。于是伍媚果断拒绝道：“大主编，我无意诲淫诲盗。”

“伍媚，你想想，你是在做多么功德无量的事？为在孽海情天里挣扎的少女少妇们指点迷津，也许这世上就少了一个未婚妈妈，少了一个为失恋自杀的冤魂……”阮大主编苦口婆心。

不想伍媚不为所动，她在床上换了个更加舒服的姿势，淡淡道：“她们想死就去死好了，省得浪费米饭。”

“你这个铁石心肠的死女人，你真的忍心见死不救？”电话那头一阵尖叫。

幸好她已经明智地将手机举离耳廓一臂之远。

“大主编，我们认识几年了？”

阮沅想了想，“有四年了。”

“这四年里我谈过恋爱吗？”

阮沅开始觉得冷汗直流，“没有。”

“你知道的，我只会调情，不会恋爱。你觉得让一个无恋爱经验的女人去写您的爱情专栏，靠谱吗？而且我喜欢喝鸡汤，不喜欢做鸡汤。”

“我们的专栏叫‘我是鸭汤’，不是鸡汤。一只鸭可抵九只鸡。”阮沅虚弱地纠正道。

“我热爱禽类，但是局限于装在餐盘里的那种。”

阮沅知道这个闺蜜是无利不早起的人，狠心咬了咬牙，“你要是答应帮我这个忙，你一直很喜欢的那个108颗老血琥珀手串就是你的了。”

居然这样诱惑她，罢了，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伍媚终于松口，“报酬怎么算？”

阮沅长舒口气，“一千块一篇。”

“我只写三期。三周后你找不到人，即使你在我眼前上吊我一样撒手不管。”

“你这蛇蝎心肠的死女人！”尽管嘴上骂着，阮沅还是利落地把一大堆读者来信打包发送到了她的私人邮箱里。

揉了揉不二的脑袋，伍媚自说自话：“做人还不如做猫快活。”说完便赤脚跳下了床，去盥洗间刷牙洗脸。

洗完脸，她将脸凑在圆腰大镜子前面，对脸上每一平方厘米的皮肤进行巡视，表情认真而严肃。然后就是打开各色瓶瓶罐罐的保养品，往脸上捣鼓。毕竟女人嘛，行走江湖除了一技傍身，能依靠的也就是这么一张皮了。

洗漱完毕，伍媚端着牛奶去了书房。打开电子邮箱，她只觉得头疼不已。果然不出她所料。主题看似五花八门，其实不外乎我爱他（她），他（她）不爱我或者不够爱我；我以为我爱他（她）后来才发现其实我爱另外一个他（她）；我爱他（她），他（她）也爱我，可是现实或者家长却在拆散我们。其间再穿插各种八点档必备桥段，直看得伍媚骇笑不已。

“我结婚刚一年零八个月，宝宝还未断奶，发现丈夫外遇，我该怎么办？宝宝还

这么小，需要完整的家庭。”

“我结婚已经六年了，上周遇到了前男友，我发现我对他还有感情，他也说忘不了我，我该怎么办？”

“我的上司高大英俊，我们在工作中非常默契，他向我表示了好感，可是他已经结婚了，我们发生了亲密关系，我好像怀孕了，怎么办？”

“我追了她一年才追到手，可是我觉得她并不爱我，她的心并不属于我。”

真是自作孽不可活。如今的爱情信箱都是从诸多读者来信里挑选最有噱头的一篇，然后专栏作家或装作知心姐姐，或扮演恶毒后妈，极尽安慰或者挖苦之能事，写上了百八十字后，虚情假意地加上一个光明的尾巴——“祝开心”，便戛然而止。可是这里的每一篇都是如此乏味和无聊，到底怎么挑出有意思的一篇？

伍媚忽然笑起来。既然找不出，不如索性“甘霖普降”好了。一时间只看见雪白的十指在键盘翻飞。

“宝宝告诉你他需要一个在妻子哺乳期就打野食的爸爸了吗？如果是，可见你家孩子真是天赋异禀，尚未断奶便会说话，可有何育婴秘诀？吃何家的米粉？可否不吝推荐？”

“他不是忘不了你，只是彼此熟门熟路，走过路过不可错过。”

“商氏医院妇科门诊，保胎堕胎，悉听尊便。”

“先生可有收藏怪癖？你要女友的心来做甚，爆炒？清蒸还是氽汤？”

.....

一口气回复了112封电邮。伍媚伸了个懒腰，将回复的邮件悉数发回给了阮沅。然后等着阮大主编的追命电话。

果不其然，阮沅很快就又打电话过来。刚接通，就听见她在咆哮，“伍媚，这就是你写的专栏？你这是一句话点评好不好？你不知道读者写信过来都是因为遭受人生困扰这才把我们专栏当作指路明灯吗？你这样生冷的态度，简直是恶人来的。”

“没办法，我没有你那么多泛滥的爱心和母性。这些能算什么人生困境？说到底不过是贪婪和不甘心罢了。你不妨试试给你们专栏改个模式，也许会有意想不到的效果。”伍媚气定神闲。

阮沅沉默了片刻才问：“那你打算用伍媚这个名字落款还是换别的？”

这倒是个问题。伍媚思忖了片刻，淡笑道：“就叫Medea吧。”

美狄亚。希腊神话里她最喜欢的女性。你若爱我，我可以为你抛下所有；你若背叛我，我会叫你一无所有。

这样的爱恨分明，胜过多少尘世女子。

然而，她们谁也没有料到这一期的《郎色》会卖到脱销。“我是鸭汤”专栏信箱收到的信件几乎是几何倍增。读者纷纷表示对这个巴黎政治学院传播学硕士毕业的作者相当感兴趣。当然，也不乏反应激烈的读者，甚至打电话到编辑部，声讨Medea这个毒妇。火力之猛，让编辑部不得不暂时关闭了外线电话。



阮沅打电话告诉伍媚这一盛况时，这个“无法无天”的女人却抱怨她没有替她把读者的谩骂和诅咒给录下来。听多了吹捧，便爱听唱反调的。

正当两个女人隔着电话笑成一团的时候，从美利坚直飞蔺川的空中客车A380的头等舱内，夏商周也不由勾唇一笑。

身旁的助理展学谦偷偷觑了一眼他手里的杂志，色狼？居然有杂志叫这个名字？夏总看黄色杂志居然还看得笑咪咪的？于是他又定睛看了一眼，是《郎色》，幸好他刚才没有冒冒失失地多嘴。

感觉到了助理的窥视，夏商周索性将杂志往他怀里一丢，调侃道：“这个专栏写得相当不错，你不是在追证券部的Linda吗？你该好好看看。”

“夏总你……”展助理白皙的脸颊有些泛红。

夏商周拍拍助理的肩膀，“男人嘛，就该敢作敢当。”

这叫什么话？他连人家姑娘的小手还没有摸到，夏总却说得好像他始乱终弃一般。无力地翻了个白眼，展学谦将自己手边一叠报表和资料塞到老板的怀里，硬邦邦地说道：“夏总，这是蔺川金融市场的调研报告，您过目。”

夏商周淡淡地一笑，接过厚厚的一沓资料翻阅起来。他被总行派驻到蔺川担任大中华区总负责人，急需了解当地情况。很快，他就被报告里晟时的沈陆嘉的个人信息吸引住了目光。

爷爷沈国峰曾担任北方军区的总司令。父亲沈叙24岁便破解了数学史上的著名难题——代数曲线和代数曲线面的拓扑问题，被喻为天才数学家。母亲陆若蓐也是系出名门，是南方军区总参谋长的女儿。至于沈陆嘉本人，英国帝国理工学院数学系本科，后来师从著名的投资大师朱利安。晟时前身只是一家私募投资公司，短短几年便成功发展成蔺川数一数二的综合性投资公司，如今已经涉及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资本投资等多个项目。

夏商周踌躇满志地合上了文件夹。他的预感告诉他，沈陆嘉将是他遇到的最强劲的对手。



萌芽

莫傅司蹙眉看着眼前的女秘书，“你跟我要预约？”今天他是到晟时找沈陆嘉商谈收购鼎言传媒的，却被这么一个莫名其妙的女人拦住了，管他要预约。

预约，他活到三十岁，第一次听说他需要预约才能见到某人。

薛心璐偷偷觑了眼眼前冷若霜雪的男子。她第一次看见有人长着灰色的眸子，这个男人整个人就像一台制冷效果超好的空调，扑棱棱地散发着寒气。让人何止暑意尽消，简直如坠冰窟。

办公室内沈陆嘉看了看手腕上的江诗丹顿陀飞轮。约定的时间就要到了，傅司虽然为人恣意，但是在正事上从来不含糊，于是他便拿起手机给莫傅司打了个电话。

电话那头，莫傅司讥诮道：“沈总，我被你的小秘书拦在门外，因为我没有预约。”

沈陆嘉知道莫傅司已经有些动气，便举着手机快步出了办公室。

“薛秘书是新来的，这事不怨她，是我忘记交代了。”沈陆嘉言辞恳切。

莫傅司最欣赏的就是沈陆嘉的磊落做派。那样的胸襟和气魄，他自叹弗如。当下也没再说什么，只是面无表情地朝总裁办公室走去。沈陆嘉用眼神安抚了一下惊惶的秘书，跟了上去。

拣了一个最舒服的姿势坐定，莫傅司才徐徐开了口：“收购计划的草案你已经看过了。谈投资，你是行家。现在时机不到，我不好透露内幕消息来源。陆嘉，我只问你一句，你信不信得过我？”冷漠的灰色眼眸紧紧锁住对面的好友。

“当然信得过。”沈陆嘉神情严肃，“但是一个亿不是小数目，做空的风险是非



常大的。而且我刚收到消息，摩曼银行的大中华区总裁最近刚被派驻到蔺川，我查过此人的背景，是个鹰派，他最近必定会有动作。”

莫傅司双眼微眯，“摩曼大中华区总裁吗？我印象里似乎名字有些古怪？”

“嗯，夏商周，也是世家子弟。他的父亲夏珩之曾经是某研究院历史研究所的所长，是研究青铜时代的专家，十几年前在一次大型汉墓考古挖掘活动里出了意外去世了，母亲也跟着殉情了。”

莫傅司对这种一般人唏嘘不已的爱情故事毫无感觉。这个世界上，谁的身后不是拖着沉重的故事？他只是冷静地做出了自己的点评，“是个角色。不过不要紧，他比不得我们是自由之身。蔺川水深，他未必敢一脚踩进来。”顿了顿，又说，“我可以用莫傅司这三个字跟你保证，不出一个月，蔺川的传媒市场将全部重新洗牌。我现在有一部分资金不方便活动，所以才管你借一个亿。”

沈陆嘉懂莫傅司的意思。如果不是他现在周转不便，他未必会巴巴地送一半肥羊过来。他一直都是独行侠一般的人物。谁也不知道他何时看上了九重天，又蛰伏了多久，暗中做了什么，然后将在蔺川经营了几代的林家逼得内外交困，不得不割地求和，从此他牢牢坐稳了蔺川酒店业头一把交椅。

但沈陆嘉也不是畏首畏尾的人，当下淡淡一笑，“你这么大方地送钱给我赚，我又怎么会拒绝。”

莫傅司的脸色这才如云消雨霁，主动伸出手去，“那相信我们会合作愉快。”

沈陆嘉也含笑和他击掌。

“沈总。”门外传来岑彦略带焦灼的声音。

“进来。”

“沈总，广告部的瞿总监——”岑彦话刚出口，才注意到莫傅司的存在，赶紧噤声打招呼，“莫先生，您好。”

莫傅司微微一点头，“我回避一下？”

“不要紧。”

“广告部总监联系了《郎色》杂志的阮主编谈广告版面的问题，但是阮主编说除非您答应她的专访，否则无论我们追加多少钱，她也不肯给我们下半年的广告版面，但如果您答应了专访，她愿意白送晟时一个版面。”一口气说完，岑彦偷偷咽了口水。谁都知道沈总是出了名的低调，从来不肯接受采访，更不要说专访了。

“《郎色》？是法国Nguyen集团旗下的吧？Nguyen是17世纪后才出现的来自法国殖民地的越南的姓，翻译过来就是阮，这个主编到底是什么来路？”莫傅司也似乎来了兴趣。

沈陆嘉眉头微皱，摇头道：“不清楚。阮沅和不动秦王似乎颇有渊源。”

“秦不动？”莫傅司唇角微扬，“越来越有意思了。”说完又转向岑彦，“岑特助，你手里的杂志是《郎色》吧？”

岑彦赶紧双手递上。